

**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董事会审计委员会**  
**关于 2025 年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**  
**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**

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聘请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兴华所”）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

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—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发表意见如下：

经审核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兴华所出具的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，充分揭示了公司面临的风险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重点关注该事项，并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切实采取有效措施，努力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，尽快消除该事项对公司的不利影响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 
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